



*Reports And  
Financial Statements*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ccounting · Audit · Tax · Consulting · Legal**

10597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108 號 13 樓

T : 02 2762 2258 E : [jsgcpa@russellbedford.com.tw](mailto:jsgcpa@russellbedford.com.tw)

F : 02 2762 2267 W : [www.russellbedford.com.tw](http://www.russellbedford.com.tw)

A member of Russell Bedford International -  
with affiliated offices worldwide

# 目 錄

一、封 面.....	第 1 頁
二、目 錄.....	第 2 頁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第 3 頁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第 5 頁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第 7 頁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第 8 頁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第 9 頁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第 11 頁
(一)公司沿革.....	第 11 頁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第 11 頁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第 11 頁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第 13 頁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第 23 頁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第 25 頁
(七)關係人交易.....	第 42 頁
(八)抵(質)押之資產.....	第 46 頁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第 46 頁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第 48 頁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第 48 頁
(十二)其他.....	第 48 頁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第 55 頁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第 55 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第 55 頁
3. 大陸投資資訊.....	第 55 頁
(十四)部門資訊.....	第 63 頁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不 適 用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第 64 頁

公 司：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絡人：陳經理俊旭

地 址：台北市復興北路九十九號十一樓

電 話：(02)2717-2217



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ccounting · Audit · Tax · Consulting · Legal

10597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108 號 13 樓

統一編號：04131779

T: 02 2762 2258

F: 02 2762 2267

E: [jsgcpa@russellbedford.com.tw](mailto:jsgcpa@russellbedford.com.tw)

W: [www.russellbedford.com.tw](http://www.russellbedford.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ccounting · Audit · Tax · Consulting · Legal

10597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108 號 13 樓

統一編號：04131779

T: 02 2762 2258

F: 02 2762 2267

E: [jsgcpa@russellbedford.com.tw](mailto:jsgcpa@russellbedford.com.tw)

W: [www.russellbedford.com.tw](http://www.russellbedford.com.tw)

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項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昇平

林昇平

會計師：

陳秀莉

陳秀莉

證期局核准文號：

72.11.23(72)台財證(一)第 2583 號

證期局核准文號：

102.10.30(102)金管證審字第 1020044603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20 日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資產  
 民國103年12月31日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103. 12. 31		102. 12. 31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758,848	11	1,254,575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223,508	2	247,324	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6,613	-	26,789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209,636	1	225,804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891,518	5	865,138	6
1200	其他應收款		1,827	-	1,204	-
130x	存貨	六(四)	1,315,111	8	1,210,417	8
1410	預付款項	六(五)	16,949	-	40,789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六)	33,683	-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	-	216	-
1478	存出保證金	六(七)	2,743		4,549	
	流動資產合計		<u>4,460,436</u>	<u>27</u>	<u>3,876,805</u>	<u>27</u>
15xx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八)	288,060	2	288,060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九)	9,156,007	55	7,779,390	5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	1,251,045	8	1,280,374	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	965,334	6	972,252	7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二)	9,743	-	1,82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282,436	2	273,317	2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十)	1,948	-	-	-
1920	存出保證金	六(七)	38,404	-	37,95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十二(一)	14,608	-	14,959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2,007,585</u>	<u>73</u>	<u>10,648,127</u>	<u>73</u>
1xxx	資產總計		<u>\$ 16,468,021</u>	<u>100</u>	<u>14,524,93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負債及權益  
 民國103年12月31日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103. 12. 31		102. 12. 31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315,331	2	296,589	2
2170	應付帳款		472,314	3	419,149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259,202	2	235,670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188,513	1	142,324	1
2310	預收款項	六(十四)	1,979,259	12	1,675,978	12
2313	遞延收入	六(十七)	83,985	-	82,221	-
2335	代收款		1,246	-	1,244	-
	流動負債合計		<u>3,299,850</u>	<u>20</u>	<u>2,853,175</u>	<u>20</u>
25xx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11,291	-	7,773	-
2640	應付退休金費用／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五)	1,441,178	9	1,372,458	9
2645	存入保證金		5,073	-	5,356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六(十七)	32,249	-	31,876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489,791</u>	<u>9</u>	<u>1,417,463</u>	<u>9</u>
	負債總計		<u>4,789,641</u>	<u>29</u>	<u>4,270,638</u>	<u>29</u>
31xx	權益					
3100	股本	六(十六)	4,108,200	25	4,108,200	28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244,192	1	238,867	2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54,168	14	2,182,818	1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3,753,113	23	2,975,608	20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六)	1,288,118	8	818,212	6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六)	(69,411)	-	(69,411)	-
3xxx	權益總計		<u>11,678,380</u>	<u>71</u>	<u>10,254,294</u>	<u>71</u>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6,468,021</u>	<u>100</u>	<u>14,524,93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	\$ 5,097,588	100	4,459,93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3,701,056)	(73)	(3,175,383)	(71)
5900	營業毛利		1,396,532	27	1,284,548	29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565)	-	(2,011)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2,011	-	3,689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397,978	27	1,286,226	29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合計		(54,971)	(1)	(50,918)	(1)
6200	管理費用合計		(408,902)	(8)	(427,220)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合計		(121,693)	(2)	(114,797)	(3)
	營業費用合計		(585,566)	(11)	(592,935)	(13)
6900	營業利益		812,412	16	693,291	1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23,586	1	14,53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20,327	-	10,058	-
702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六(十八)	16,485	-	(22,164)	-
7020	處分投資(損失)	六(十八)	-	-	(24,307)	-
7020	處分資產利益	六(十八)	425	-	28,535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72)	-	(57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六(九)	1,440,457	28	1,189,739	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01,208	29	1,195,822	27
7900	稅前淨利		2,313,620	45	1,889,113	43
7950	所得稅費用					
7951	當期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288,187)	(5)	(229,105)	(5)
7952	遞延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3,735)	-	53,489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021,698	40	1,713,497	38
8100	停業單位損益		-	-	-	-
8200	本期淨利		2,021,698	40	1,713,497	3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六)	448,701	9	367,401	8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十六)	21,205	-	(1,952)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利益		(54,919)	(1)	38,818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10)	-	997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9,336	-	(6,59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稅後)		424,113	8	398,665	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45,811	48	2,112,162	47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4.95		4.1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4,108,200	229,421	2,027,847	2,327,904	472,368	(19,605)	9,076,724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154,971	(154,971)			
現金股利			(944,886)				(944,88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4,548	848				5,396
發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4,898					4,898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102年度淨利(註1)				1,713,497			1,713,497
10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3,216		(1,952)	398,665
10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746,713		(1,952)	2,112,162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4,108,200	238,867	2,182,818	2,975,608	839,769	(21,557)	10,254,294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4,108,200	238,867	2,182,818	2,975,608	839,769	(21,557)	10,254,294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171,350	(171,350)			
現金股利				(1,027,050)			(1,027,050)
發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5,325					5,325
103年度淨利(註2)				2,021,698			2,021,698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45,793)		21,205	424,113
10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975,905		21,205	2,445,811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4,108,200	244,192	2,354,168	3,753,113	1,288,470	(352)	11,678,380

(註1):民國102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分別為48,745千元及5,416千元已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民國103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分別為59,694千元及6,633千元已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經理人：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103年度	102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2,313,620	\$ 1,889,113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7,040	32,956
A20200	攤銷費用	2,431	1,42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1,801)	(3,122)
A20900	利息費用	72	570
A21200	利息收入	(18,371)	(9,373)
A21300	股利收入	(5,215)	(5,158)
A23900	淨未實現銷貨毛(利)	(1,446)	(1,678)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份額	(1,440,457)	(1,189,73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425)	(1,606)
A22500	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65	29
A23100	處分待出售不動產(利益)	-	(26,929)
A23300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7,537)	21,486
A23700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損失	1,069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14,764)	24,258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25,617	(208,774)
A31130	應收票據淨額減少(增加)	16,168	(48,207)
A31150	應收帳款淨額(增加)	(26,380)	(103,199)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385	(321)
A31200	存貨(增加)	(104,694)	(304,268)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23,840	(17,94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16	(31)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	18,742	270,723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53,165	21,601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22,604	35,150
A32210	預收款項增加	303,281	375,17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	(5)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13,801	28,580
A32990	遞延收入增加	2,136	11,88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13,464	792,60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7,363	8,99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524,317	7,73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28)	(6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41,998)	(196,63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512,518	612,630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103年度	102年度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價款	48,920	-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資收回股款	-	2,821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717,240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60,492
B02700	增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詳附註六(二十二))	(35,113)	(27,36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13	1,62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352)	(2,15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355	168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51	(24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948)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326</u>	<u>752,588</u>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47,5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85)	(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27,050)	(944,88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27,335)</u>	<u>(992,38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4,764	263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04,273	373,09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54,575	881,48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758,848</u>	<u>\$ 1,254,57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民國 55 年 7 月 9 日。主要經營項目為生產和銷售各類電梯、電扶梯和相關的零配件等產品，並提供按裝、維修、保養等售後服務。本公司註冊及經營地址為台北市復興北路九十九號十一樓。

本公司於民國 78 年 11 月，奉准股票上市。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450 人及 1,305 人。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04年3月20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於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及修正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 99 年 7 月 1 日
2010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 10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投資個體於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生效)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2009-2011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本公司財務報表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訂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另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經評估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係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其餘修正除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外，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

本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

本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之相關揭露。

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之相關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及修正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0-2012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38 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2012-2014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刻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表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依照金管會頒布新修正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 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本個體財務報表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投資之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 外幣

###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 2. 國外營運機構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含外幣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為約當現金。

##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2009年版本)「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認列於損益。

債券投資之利息收入係認列於損益。

####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或其他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

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利息收入係認列於損益。

#### (4)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信用評等及帳齡分析等因素，並參酌過去實際發生呆帳經驗，以進行可收回應收帳款之評估及備抵呆帳估計。本公司依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個別基礎及組合基礎評估應收帳款之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應收帳款因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少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若屬出售借入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投資且須交付該權益投資之義務者，以成本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3)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若存貨係為供應銷售合約而保留者，以契約價格為基礎；若生產之製成品預期以等於或高於成本之價格出售，則供生產該製成品存貨使用之原料及其他物料不宜沖減至低於成本。當原料之價格下跌顯示製成品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該原料宜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則原料之重置成本為其淨變現價值之最佳估計數。

成本係採標準成本法計算，變動標準成本與變動實際成本之差異依比例分攤至期末存貨及營業成本。固定製造費用則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產量較低或產能利用率未達正常產能者導致之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則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反之，則依存貨及營業成本比例分攤差異數。

存貨若有瑕疵、損毀及陳廢等情形時，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發生正常報廢損失、盤損或盤盈亦認列為銷貨成本。

#### (八)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或分配予業主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係於目前情況下可供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資產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 (九)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表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 (十) 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表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表中當期損益及

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表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之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應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u>資 產 類 別</u>	<u>耐 用 年 數</u>
建築物	
主建物	10~55
裝潢工程	2~25
機電工程	5~15
機器設備	5~15
電訊(力)設備	2~10
運輸設備	2~10
生財設備	2~10
研究設備	2~10
工具及雜項設備	2~10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並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 (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到達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u>資 產 類 別</u>	<u>耐 用 年 數</u>
建 築 物	3 ~ 5 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 (十三) 租賃

依租賃條件，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者，則分類為融資租賃。

不符合融資租賃要件之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 1.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當期收入。

### 2. 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由出租人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當期費用。

## (十四)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電腦軟體以原始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估計一至三年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專有技術按主管機關通過之授權年限十年採直線法攤銷。

研究發展支出於發展階段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1. 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2. 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3. 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4. 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5. 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其原始認列金額係該無形資產於首次同時符合上述條件之日起，所發生之支出總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若不得認列，其發展支出係於發生時認列於當期損益。

原始認列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列報。

無形資產處分時，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之差額衡量)於資產除列時計入損益。

#### (十五)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或預計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若顯示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之可回收金額。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共用資產亦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分攤至按可以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下列項目之評估：

1. 貨幣時間價值，及
2. 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之可回收金額若預期低於帳面金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迴轉之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 (十六) 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

子公司原持有母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子公司取得母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 (十七)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允價值。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 2. 勞務收入、租金收入、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租金收入係提供資產予他人使用所收取收入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列示於營業收入項下。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八) 員工福利

### 1.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屬確定提撥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 (2) 確定福利計畫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成本。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精算評價。精算損益係

於發生期間立即全數認列，並列入綜合損益表項下之其他綜合損益。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劃之縮減或清償損益。

## 2.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應付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

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包含於當年度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規定，於計算所得稅時如一般稅額低於基本稅額時，將差額調整入帳，列入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未來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可供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二十) 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 (二十一) 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

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

(一)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行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及未來可能之收益及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認列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損失分別為 1,069 千元及 0 千元。

(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應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管理階層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評估減損，包含被投資公司內部管理階層估計之營收成長率。另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經評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無跡象顯示有減損損失。

(三)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任何有關產業環境之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之重大調整。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282,436 千元及 273,317 千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帳面金額分別為 11,291 千元及 7,773 千元。

(四) 存貨之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所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商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315,111 千元及 1,210,417 千元。(分別扣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2,843 千元及 22,528 千元)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之耐用年限

本公司定期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之估計耐用年限。

(六)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1,101,154 千元及 1,090,942 千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33,380 千元及 35,925 千元後之淨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3. 12. 31</u>	<u>102. 12. 31</u>
庫存現金	\$ 5,211	5,296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97,357	76,544
活期存款(含外幣存款)	316,960	296,726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含外幣存款)	<u>1,339,320</u>	<u>876,009</u>
合計	<u>\$ 1,758,848</u>	<u>1,254,575</u>

1.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詳附註十二(一)。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金融商品-資產

	<u>103. 12. 31</u>	<u>102. 12. 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基金、股票	\$ 223,508	247,3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股票	<u>6,613</u>	<u>26,789</u>
合                計	<u>\$ 230,121</u>	<u>274,113</u>
	<u>103. 12. 31</u>	<u>102. 12. 31</u>
流                動	\$ 230,121	274,113
非                流	<u>—</u>	<u>—</u>
合                計	<u>\$ 230,121</u>	<u>274,113</u>

2. 本公司已於附註十二(一)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暴險。
3.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03. 12. 31</u>	<u>102. 12. 31</u>
應收票據	\$ 211,753	228,085
應收帳款	922,781	898,782
減：備抵呆帳	<u>(33,380)</u>	<u>(35,925)</u>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 1,101,154</u>	<u>1,090,942</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期初餘額	\$ 35,925	37,203
本期提列數	—	—
本期沖銷數	(2,545)	(1,278)
期末餘額	<u>\$ 33,380</u>	<u>35,925</u>

1. 本公司對電梯商品銷售採個別合約約定收款，依客戶信用評等各案訂定收款期間，在交車前正常收款已達總售價約九成，餘尾款在驗收完畢開立發票請款，通常與客戶約定三個月付清尾款。呆帳提列原則除參照簽約時約定及信用等級評估外，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加以評估無法回收之金額。
2. 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及102年12月31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3.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亦未有設定質押擔保或貼現之情形。

#### (四)存貨

	103. 12. 31	102. 12. 31
材料	\$ 221,492	268,724
在製品	1,039,095	872,184
在裝工程	85,853	81,446
在途材料	1,514	10,591
小計	1,347,954	1,232,945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2,843)	(22,528)
合計	<u>\$ 1,315,111</u>	<u>1,210,417</u>

1. 民國103年及102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金額(不含租金成本)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存貨轉列營業成本	\$ 3,692,605	3,176,029
存貨跌價損失	10,315	908
存貨淨盤(盈)虧	(295)	40
下腳收入	(8,343)	(8,339)
合計	<u>\$ 3,694,282</u>	<u>3,168,638</u>

2. 民國 103 年度之存貨跌價淨損失主要為在製品因虧損合約產生淨損失 10,290 千元及材料 PC 板淨損失 25 千元共計 10,315 千元，產生虧損合約主要因承包公家案件價格不理想，致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產生跌價損失。
3. 存貨均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五) 預付款項

	103. 12. 31	102. 12. 31
預付貨款		
國內貨款	\$ 791	209
國外貨款	11,369	39,018
其他	4,789	1,562
合 計	\$ 16,949	40,789

(六)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 本公司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成本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成本

103. 1. 1 餘額	\$ —
處分	—
移轉	53,310
103. 12. 31 餘額	\$ 53,310

102. 1. 1 餘額	\$ —
處分	(40,786)
移轉	40,786
102. 12. 31 餘額	\$ —

折舊及減損

103. 1. 1 餘額	\$ —
處分	—
移轉	(19,627)
103. 12. 31 餘額	\$ (19,627)

102. 1. 1 餘額	\$ —
處分	7,223
移轉	(7,223)
102. 12. 31 餘額	\$ —

帳面價值

103. 12. 31 餘額	\$ 33,683
102. 12. 31 餘額	\$ —

2. 民國102年第二季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主要係出售坐落於桃園縣蘆竹鄉中正路17號之不動產予非關係人，該筆待出售資產交易價款為62,750千元，扣除土地增值稅2,004

千元及減除其相關成本及費用計33,817千元後，帳列處分待出售資產利益為26,929千元。

3. 民國103年度原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33,683千元，係本公司將工務部門遷移，故於民國103年8月7日決議處分原址之房地，目前正委託仲介出售中，因實際銷售價格尚無法確定，故無法預估處分損益，亦尚無變更處分之計畫。

4. 103年度及102年度認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利益均為0元。

(七) 存出保證金

	103. 12. 31	102. 12. 31
工程押標金、履約保證金	\$ 15,411	17,292
高爾夫球場俱樂部球證保證金	25,450	24,750
租賃押金	1,580	1,052
其他	506	1,208
小計	42,947	44,302
累計減損	(1,800)	(1,800)
合計	\$ 41,147	42,502
	103. 12. 31	102. 12. 31
流動	\$ 2,743	4,549
非流動	38,404	37,953
合計	\$ 41,147	42,502

1. 本公司提供銀行存款作為履約保證及投標保證金之擔保，詳附註八之揭露。

2. 累計減損係因本公司持有高爾夫俱樂部之球證經評估之減損損失。

(八)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3. 12. 31	102. 12. 31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91,068	291,068
減：累計減損	(3,008)	(3,008)
合計	\$ 288,060	288,060

1. 本公司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等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其公允價值，故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u>子公司</u>		
香港永大機電有限公司	\$ 6,401,903	5,358,699
永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3,317	87,310
巨佑自動化科技有限公司	97,271	108,220
永日建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184,277	163,859
薩摩亞尚盈投資有限公司	2,010,496	1,711,762
<u>關聯企業</u>		
永彰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345,937	330,970
元利盛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22,806	18,570
合計	<u>\$ 9,156,007</u>	<u>7,779,390</u>

持股比例

<u>子公司</u>		
香港永大機電有限公司	78.72%	78.72%
永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巨佑自動化科技有限公司	95.11%	95.11%
永日建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51.00%	51.00%
薩摩亞尚盈投資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u>關聯企業</u>		
永彰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20.16%	20.16%
元利盛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41.22%	41.22%

2. 關聯企業

(1) 本公司之投資關聯企業僅「永彰」具有公開報價，「永彰」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帳面價值	\$ 345,937	330,970
公允價值	\$ 290,250	408,285

(2) 本公司投資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總資產	\$ 2,906,654	2,746,141
總負債	\$ 833,548	758,472
	103 年度	102 年度
收 入	\$ 1,522,536	1,529,617
本期利益	\$ 45,901	97,225

### 3. 擔保

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4. 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本公司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及認列其損益份額，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其損益份額，其中「元利盛精密」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並認列其損益份額。

5. 「香港永大」於本年度召開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現金股利計人民幣100,000千元（折合新台幣501,860千元），本公司持股比例78.72%，獲配人民幣78,720千元（折合新台幣395,064千元），「尚盈投資-Samoa」持股比例21.28%，獲配人民幣21,280千元（折合新台幣106,796千元）；「尚盈投資-Samoa」於本年度召開董事會決議通過將前述獲配股利全數轉作盈餘分派予股東（即本公司），本公司由「尚盈投資-Samoa」獲配現金股利106,796千元。
6. 投資「永日建機」採權益法評價。本期取得該公司現金股利為14,662千元。
7. 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永欣投資有限公司於民國102年5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減資計美金9,530千元，又於民國102年第三季出售「上海吉億」全數之股權予「永大電梯（中國）」，係屬子公司間交易，出售價款計人民幣89,780千元，「永欣投資」出售「上海吉億」之股權後遂辦理解散及清算程序，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業已清算完成。另本公司於民國102年度認列「永欣投資」之清算損失（帳列「處分投資損失」）計24,307千元。
8. 投資「永彰機電」為上櫃公司，民國102年度「永彰機電」資本公積變動致按持股比例認列「資本公積—投資關聯企業」1,653千元。民國103年及102年度取得該公司現金股利均為2,580千元。
9. 關聯企業—「元利盛」於民國102年第二季現金增資10,000千元，本公司未認購新股，致使持股比例由43.79%下降至41.22%，另持股比例變動之差額貸記「資本公積—投資關聯企業」2,895千元。
10. 本公司之子公司、孫公司及關聯企業財務報表揭露之相關資訊，詳見附註十三(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表四及附註十三(三)大陸投資資訊表五。

###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成本																			
103. 1. 1 餘額	\$	950,212		883,346		478,055		322,795		—				—					2,634,408
增添		—		3,656		14,727		17,290		—				—					35,673
處分		—		(634)		(1,466)		(3,606)		—				—					(5,706)
移轉		(33,093)		(20,217)		251		(251)		—				—					(53,310)
103. 12. 31 餘額	\$	917,119		866,151		491,567		336,228		—				—					2,611,065

102. 1. 1 餘額	\$	950, 212	890, 799	481, 056	319, 488	—	2, 641, 555
增添		—	4, 663	20, 476	5, 765	—	30, 904
處分		—	—	(33, 542)	(3, 269)	—	(36, 811)
移轉		—	(12, 116)	10, 065	811	—	(1, 240)
102. 12. 31 餘額	\$	<u>950, 212</u>	<u>883, 346</u>	<u>478, 055</u>	<u>322, 795</u>	<u>—</u>	<u>2, 634, 408</u>

#### 折舊及減損

103. 1. 1 餘額	\$	(630, 305)	(422, 056)	(301, 673)			(1, 354, 034)
折舊		(13, 267)	(11, 098)	(5, 902)			(30, 267)
處分		269	1, 404	2, 981			4, 654
移轉		19, 627	(85)	85			19, 627
103. 12. 31 餘額	\$	<u>(623, 676)</u>	<u>(431, 835)</u>	<u>(304, 509)</u>			<u>(1, 360, 020)</u>

102. 1. 1 餘額	\$	(628, 925)	(437, 070)	(299, 273)			(1, 365, 268)
折舊		(12, 778)	(8, 597)	(4, 842)			(26, 217)
處分		—	33, 529	3, 234			36, 763
移轉		11, 398	(9, 918)	(792)			688
102. 12. 31 餘額	\$	<u>(630, 305)</u>	<u>(422, 056)</u>	<u>(301, 673)</u>			<u>(1, 354, 034)</u>

#### 帳面價值

103. 12. 31	\$	<u>917, 119</u>	<u>242, 475</u>	<u>59, 732</u>	<u>31, 719</u>	<u>—</u>	<u>1, 251, 045</u>
102. 12. 31	\$	<u>950, 212</u>	<u>253, 041</u>	<u>55, 999</u>	<u>21, 122</u>	<u>—</u>	<u>1, 280, 374</u>

- 民國103年及102年度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象均為非關係人，處分淨利益分別為425千元及1,606千元。
- 上述資產已作為銀行抵押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 上述資產於民國103年及102年度之利息資本化均為0元。
-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大組成項目已分別估計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詳附註四、(十一)、3。
-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預付設備款係為購置機器設備之預付款項，由於尚未交貨及驗收完成，故帳列於非流動資產項下。另自土地、建築物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金額為33,683千元。

####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成本或認定成本</u>							
103. 1. 1 餘額	\$	745, 629	460, 319				1, 205, 948
增添		—	924				924
103. 12. 31 餘額	\$	<u>745, 629</u>	<u>461, 243</u>				<u>1, 206, 872</u>

102. 1. 1 餘額	\$	773, 110	472, 384	1, 245, 494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27, 481)	(13, 305)	(40, 786)
移轉		—	1, 240	1, 240
102. 12. 31 餘額	\$	<u>745, 629</u>	<u>460, 319</u>	<u>1, 205, 948</u>

折舊及減損

103. 1. 1 餘額	\$	—	(233, 696)	(233, 696)
折舊		—	(6, 773)	(6, 773)
減損損失		(818)	(251)	(1, 069)
103. 12. 31 餘額	\$	<u>(818)</u>	<u>(240, 720)</u>	<u>(241, 538)</u>

102. 1. 1 餘額	\$	—	(233, 492)	(233, 492)
折舊		—	(6, 739)	(6, 739)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7, 223	7, 223
移轉		—	(688)	(688)
102. 12. 31 餘額	\$	<u>—</u>	<u>(233, 696)</u>	<u>(233, 696)</u>

帳面價值

103. 12. 31	\$	<u>744, 811</u>	<u>220, 523</u>	<u>965, 334</u>
102. 12. 31	\$	<u>745, 629</u>	<u>226, 623</u>	<u>972, 252</u>

		103 年度	102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29, 702	30, 466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2, 203)	(6, 745)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110)	—
合 計	\$	<u>27, 389</u>	<u>23, 721</u>

2. 上述資產提供銀行抵押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3. 投資性不動產依國內仲介公司提供附近週邊房地產之實價登錄資訊，如無資訊則參考近期内專家鑑價資料，上述資產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及102年12月31日之行情分別為1, 881, 449千元及1, 627, 930千元。

4. 上述投資性不動產無重大組成項目，並依估計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詳附註四、(十二)。

(十二) 無形資產

1.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攤提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u>成本</u>		
103. 1. 1 餘額	\$	5, 265
取得		10, 352
處分		—
103. 12. 31 餘額	\$	<u>15, 617</u>



102. 1. 1 餘額	\$	3,115
取得		2,150
處分		—
102. 12. 31 餘額	\$	<u>5,265</u>

攤銷及減損

103. 1. 1 餘額	\$	(3,443)
攤提費用		(2,431)
處分		—
103. 12. 31 餘額	\$	<u>(5,874)</u>

102. 1. 1 餘額	\$	(2,022)
攤提費用		(1,421)
處分		—
102. 12. 31 餘額	\$	<u>(3,443)</u>

帳面價值

103. 12. 31	\$	<u>9,743</u>
102. 12. 31	\$	<u>1,822</u>

2. 本公司無形資產已分別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詳附註四、(十四)。

(十三) 其他應付款

	<u>103. 12. 31</u>	<u>102. 12. 31</u>
應付獎金、工資及福利費	\$ 59,407	55,917
應付營業稅	29,908	25,249
應付股息紅利及董監酬勞	67,616	64,634
其他應付款—其他	102,271	89,870
合計	\$ <u>259,202</u>	<u>235,670</u>

上項其他應付款—其他含短期帶薪假負債，請詳附註六、(十五)3。

(十四) 預收款項

	<u>103. 12. 31</u>	<u>102. 12. 31</u>
電 梯	\$ 1,978,254	1,674,875
租 金	1,005	1,103
合計	\$ <u>1,979,259</u>	<u>1,675,978</u>

## (十五)員工福利

### 1.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已認列確定福利義務資產之組成如下：

	103.12.31	102.12.31
義務現值總計	\$ (1,730,372)	(1,662,22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89,194	289,769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 (1,441,178)	(1,372,458)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舊制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動部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289,194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動部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103年及102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662,227	1,682,423
計畫支付之福利	(44,001)	(27,83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55,181	52,336
精算損(益)	56,965	(40,249)
縮減清償影響數	—	(4,451)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730,372	1,662,227

####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103年及102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89,769	299,727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1,245	14,052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38,847)	(27,831)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4,981	5,253
精算(損)益	2,046	(1,432)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89,194	289,769

(4) 認列為損益之退休金費用(利益)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6,466	27,336
利息成本	28,715	25,000
精算或清償(損)益	—	—
縮減利益	—	14,847
前期服務成本	—	—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4,981)	(5,253)
退休金費用(利益)	\$ 50,200	61,930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營業成本	\$ 11,429	11,139
管理費用	38,155	50,195
研究發展費用	616	596
退休金費用(利益)	\$ 50,200	61,930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 7,027	3,821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稅後)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本期認列	\$ (45,583)	32,219
累積金額	\$ (48,206)	(2,623)

(6)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折現率	1.75%	1.7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75%	1.75%
未來薪資增加	2.00%	2.00%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7)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	\$ (1,730,372)	(1,662,22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89,194	289,769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 (1,441,178)	(1,372,458)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 (56,454)	(2,69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 2,046	(1,432)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 103 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52,628 千元。

- (8)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應計退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1,441,178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0.25%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44,372)千元或增加46,074千元。

##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103年及102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1,156千元及29,099千元。

## 3. 短期帶薪假負債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及民國102年12月31日帶薪假應計負債分別為35,713千元及33,912千元。

# (十六) 權益

## 1. 股本

(1) 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4,600,000千元及4,108,2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及102年度之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已扣除庫藏股2,129,800股)均為408,690,200股。

## 2.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外，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3.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有盈餘時，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先提十分之一為法定公積，次提存特別盈餘公積，再撥付股息，如尚有盈餘，依下列方式分配之：

- ① 股東紅利
- ②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零點五
- ③ 員工紅利百分之四點五
- ④ 保留盈餘

- (2)以本公司當年度稅後淨利之50%以上發放股息及紅利，其中現金占發放股利之50%以上，以因應本公司主要產品行業環境已臻成熟期，並顧及營運需求；惟得視業務或投資需要等相關因素之考量，而調整前述發放比例，以符合實際需要。
- (3)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公司無虧損按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4)①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②首次採用IFRSs時，依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本公司尚無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 (5)本公司於民國103年6月12日及民國102年6月14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額(註1)	每股股利(元)	金額(註2)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71,350	—	154,971	—
現金股利	\$ 1,027,050	2.50	944,886	2.30

(註1)經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分別為48,745千元及5,416千元。

(註2)經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分別為47,974千元及5,330千元。

有關董事會通過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6)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8,745千元、5,416千元及47,974千元、5,330千元，係以截至當期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在章程所定成數範圍內按一定比率估列；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重大差異則追溯調整當年度損益金額，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分配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盈餘實際分配之情形如上段所述，且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

- (7)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4年3月20日決議民國103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3 年度		103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02,170		
特別盈餘公積		—		
現金股利		1,232,460	3.00	
合計	\$	1,434,630		

本公司董事會亦同時決議配發民國103年度員工現金紅利52,088千元及董監事酬勞5,788千元，前述擬配發金額與本公司民國103年度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尚待於民國104年6月16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上述有關盈餘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4. 其他權益項目

#####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 年度	102 年度
年初餘額	\$ 839,769	472,368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448,701	367,401
年底餘額	<u>\$ 1,288,470</u>	<u>839,769</u>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3 年度	102 年度
年初餘額	\$ (21,557)	(19,60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753	(1,952)
本期處分	18,452	—
年底餘額	<u>\$ (352)</u>	<u>(21,557)</u>

#### 5. 庫藏股票

子公司「永鈞」持有本公司股票其目的係為減少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以提高每股盈餘及權益報酬率。於財務期間報導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持有股數(股)	原始成本	市價
103.12.31	2,129,800	\$ 69,411	168,893
102.12.31	2,129,800	\$ 69,411	182,098

#### (十七) 營業收入

	103 年度	102 年度
商品銷售	\$ 2,953,237	2,441,656
勞務提供		
保養、維修收入	2,113,914	1,987,809
租賃收入	30,437	30,466
合 計	<u>\$ 5,097,588</u>	<u>4,459,931</u>

1. 本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電梯銷售、按裝收入及後續保養、維修收入(包括免費保養、維修收入及定期合約保養維修收入)，於電梯安裝完成經相關單位檢驗合格後認列商品銷售收入，並依合約約定免保期間遞延保養維修收入，於勞務提供期間認列當期收入，遞延收入為未到期收入，則依服務提供期間區分其流動性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流 動	\$ 83,985	82,221
非流動	\$ 32,249	31,876

2. 租賃收入係出租投資性不動產及ORACLE主機等之收入，依合約履行期間認列收入。

(十八)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3年1~12月	102年1~12月
<u>1. 其他收入</u>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18,371	9,373
股利收入	5,215	5,158
合 計	\$ 23,586	14,531
<u>2. 其他利益及損失</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1,801	3,122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帳列處分投資利益)	—	2,82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利益(帳列處分投資利益)	7,537	—
其他利益	4,015	3,946
預收款(其他應付款)逾期轉列收入	8,043	169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損失)	(1,069)	—
合 計	\$ 20,327	10,058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6,485	(22,164)(註)
清算損失—永欣(帳列處分投資損失，詳附註六(九)7.)	\$ —	(24,307)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 425	28,535
<u>3. 財務成本</u>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72)	(570)
<u>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u>	\$ 1,440,457	1,189,739

(註)：含102年第二季「永欣投資」現金減資退回股款所產生之兌換損失計27,851千元。

## (十九)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103 年度			102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89,912	382,053	1,371,965	869,875	394,670	1,264,545
勞健保費用	76,606	21,803	98,409	63,664	25,308	88,972
退休金費用	60,552	20,804	81,356	65,045	25,984	91,02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13,443	20,526	133,969	108,176	19,704	127,880
折舊費用	28,079	8,961	37,040	24,947	8,009	32,956
攤銷費用	—	2,431	2,431	—	1,421	1,421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1,450人及1,305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 (二十)所得稅

##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3 年度	102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應納營所稅	\$ 230,995	181,832
未分配盈餘稅	54,499	44,986
投資抵減	(5,000)	(5,039)
其他—以往年度所得稅低估	7,693	7,326
小 計	288,187	229,105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3,735	(53,489)
所得稅費用	\$ 291,922	175,616

## 2.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稅前淨利	\$ 2,313,620	1,889,113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393,315	321,149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決定課稅所得時應予調整增(減)之項目	(162,320)	(139,317)
未分配盈餘加徵	54,499	44,986
暫時性差異產生或迴轉之稅額影響	3,735	(53,489)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額影響	(5,000)	(5,039)
以前年度之當期之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7,693	7,32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91,922	175,616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17%。



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3 年度	102 年度
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失)利益	\$ (9,336)	6,599

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收入認列時點差異之損益影響數	\$ 29,199	31,662
短期員工福利	6,071	5,765
母子公司間淨未實現銷貨利益	96	565
折舊費用之差異	312	351
被投資公司未實現投資損失	1,552	1,552
逾兩年以上之暫收款	206	104
退休金提撥之差異	245,000	233,318
合 計	\$ 282,436	273,317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土地增值稅	\$ (2,702)	(2,702)
耐用年數差異	(6,079)	(5,017)
未實現兌換利益	(2,510)	(54)
合 計	\$ (11,291)	(7,773)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

6.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1,191,376	1,191,376
八十七~九十八年度之未分配盈餘	37,519	37,519
九十九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2,524,218	1,746,713
合 計	\$ 3,753,113	2,975,608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06,396	122,999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預計及民國 102 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5.62% 及 19.24%，係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計算。

(二十一) 每股盈餘

本公司為簡單資本結構，故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已扣除庫藏股數)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本公司淨利	\$ 2,021,698	1,713,497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股)	408,690,200	408,690,20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4.95	4.19

(二十二)現金流量表之非現金交易揭露

僅有部份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3 年度	102 年度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投資性不動產)	\$ 36,597	27,367
加：期初應付工程或設備款	—	—
減：期末應付工程或設備款	(1,484)	—
本期支付現金	\$ 35,113	27,367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永彰機電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永彰機電)	關聯企業
永日建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永日建機)	子公司
巨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巨佑自動化)	子公司
永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永鈞投資)	子公司
元利盛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元利盛精密)	關聯企業
永大電梯設備(中國)有限公司(簡稱永大電梯(中國))	孫公司
上海吉億電機有限公司(簡稱上海吉億)	孫公司
財團法人永大社會福利基金會(簡稱永大社福)	本公司之主要捐贈對象
財團法人永大文教公益基金會(簡稱永大文教)	本公司之主要捐贈對象
全體董事、監察人及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3 年度	102 年度
永大電梯(中國)	\$ 6,337	20,790
上海吉億	544	1,104
合 計	\$ 6,881	21,894

本公司銷售調速機、捲揚機、電器電路板及馬達外殼等電梯零件予孫公司「永大電梯(中國)」及「上海吉億」，售價約按成本加計 20%，其收款條件約為一~五個月，與一般客戶相同。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因銷售予孫公司之順流銷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益計 565 千元及 2,011 千元。

本公司向關係人「永大電梯(中國)」購進主機、控制台開關及馬達等原料，經加工成為成品後，再售回「永大電梯(中國)」，因屬加工性質，故不以一般銷貨處理。民國 103 年度同額減少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金額為 26,311 千元。

## 2. 保養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3 年度	102 年度
元利盛精密	\$ 66	66
永日建機	35	35
合 計	\$ 101	101

係向「永日建機」及「元利盛精密」收取電梯保養、修理費用。

## 3. 租金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3 年度	102 年度
永日建機	\$ 5,266	5,266
巨佑自動化	1,369	1,369
元利盛精密	6,465	6,101
永鈞投資	18	18
合 計	\$ 13,118	12,754

本公司出租蘆竹廠、桃園廠、臺北辦公室及電腦軟體系統供關係企業使用，除「元利盛精密」每月收取票據外，餘一次收取一年期票據，依租賃期間加以兌現，其租金價格及收取方式與一般租賃同。

## 4. 進貨

關係人名稱	103 年度	102 年度
永彰機電	\$ 3,106	543
永大電梯(中國)	173,622	143,539
上海吉億	35,776	40,294
合 計	\$ 212,504	184,376

(1)本公司向孫公司「永大電梯(中國)」及「上海吉億」購進導軌支架、扶梯及配重塊等貨品。上開之同種類同規格產品僅向「永大電梯(中國)」及「上海吉億」購入，另部份半成品委由關係企業「永彰機電」代為加工，因此無法與一般廠商比價。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因向孫公司進貨之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益計 16,785 千元及 12,904 千元。

(2)本公司對「永彰機電」與一般廠商之付款條件，並無顯著不同，均為一個月至三個月；對「永大電梯(中國)」及「上海吉億」之付款條件則為貨到後二個月至三個月。

## 5. 應收(付)款項及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名稱	103.12.31	102.12.31
應收票據		
元利盛精密	\$ 1,168	1,129

應收帳款

永日建機	\$	3	59
元利盛精密		589	689
巨佑自動化		3	—
永大電梯(中國)		922	1,208
上海吉億		220	—
合計	\$	<u>1,737</u>	<u>1,956</u>

其他應收款

永日建機	\$	52	—
元利盛精密		210	215
合計	\$	<u>262</u>	<u>215</u>

預付設備款

永彰機電	\$	<u>1,320</u>	—
------	----	--------------	---

應付帳款

永彰機電	\$	2,242	44
巨佑自動化		—	55
永大電梯(中國)		29,584	14,972
上海吉億		4,228	10,556
合計	\$	<u>36,054</u>	<u>25,627</u>

其他應付款

永彰機電	\$	<u>23</u>	—
------	----	-----------	---

預收款項

永日建機	\$	<u>34</u>	—
------	----	-----------	---

存入保證金

永日建機	\$	894	894
元利盛精密		577	577
合計	\$	<u>1,471</u>	<u>1,471</u>

6. 製造費用、保養成本、管理費用及研發費用

關係人名稱	內容	103 年度	102 年度
<u>製造費用</u>			
永彰機電	修繕費	\$ 138	—
巨佑自動化	修繕費	133	149

巨佑自動化	雜項購置	—	59
巨佑自動化	專案開發費	—	85
合計		\$ 271	293

#### 保養成本

永彰機電	材料	\$ 85	119
永彰機電	雜支	—	2
永日建機	租金	69	64
合計		\$ 154	185

#### 管理費用

永彰機電	修繕費	\$ 97	—
巨佑自動化	修繕費	148	201
永大社福	捐贈	2,100	2,800
永大文教	捐贈	6,300	5,600
合計		\$ 8,645	8,601

#### 研發費用

上海吉億	專案開發費	\$ 761	3,501
永大電梯(中國)	專案開發費	\$ 61	—

#### 7. 其他支出

關係人名稱	項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元利盛精密	財務支出	\$ 8	—

#### 8. 其他收入

關係人名稱	內容	103 年度	102 年度
永彰機電	股務處理收入	\$ 528	528
永日建機	資訊服務收入	10	53
元利盛精密	資訊服務收入	61	113
巨佑自動化	資訊服務收入	—	74
永大電梯(中國)	資訊服務收入	3,001	1,939
		\$ 3,600	2,707

#### 9. 財產交易

(1)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出售不動產、廠房設備予關係人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性質	103 年度	102 年度
巨佑自動化	運輸設備	\$ —	48

(2)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向關係人購置固定資產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性質	103 年度	102 年度
巨佑自動化	生財器具	\$ 1,325	852
巨佑自動化	建築物	\$ 171	—

(3)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向關係人購置投資性不動產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性質	103 年度	102 年度
永彰機電	建築物	\$ 710	—

#### 10.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資訊

項 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3,621	45,210
退職後福利	—	—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295	15,477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 43,916	60,687

#### 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用途之擔保品，其帳面價值如下：

項 目	內 容	103. 12. 31	102. 12. 31
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履約保證金及投		
—銀行存款	標保證金	\$ 2,743	1,0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	長期借款擔保品		
資性不動產—土地	(尚未塗銷)	988,051	988,0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	長期借款擔保品		
資性不動產—建築物	(尚未塗銷)	269,239	280,3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	長期借款擔保品		
資性不動產—機器設備	(尚未塗銷)	59,824	51,812
合 計		\$ 1,319,857	1,321,256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之未來應付租金款情形如下：

承租資產	103. 12. 31	102. 12. 31
一年內	\$ 5,622	3,555
一年至五年	8,039	3,107
五年以上	—	—
合計	\$ 13,661	6,662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辦公室。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二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 7,187 千元及 6,176 千元。

辦公室租賃係併同於土地與建物之租賃簽訂。由於土地所有權並未移轉、支付予該建物地主之租金定期調增至市場租金，及本公司未承擔該建物之剩餘價值，經判定該建物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均由地主承擔。依此，本公司認定該租賃係營業租賃。

## (二) 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十一)。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出租資產	103.12.31	102.12.31
一年內	\$ 15,038	21,441
一年至五年	7,694	11,477
五年以上	2,000	3,360
合計	\$ 24,732	36,278

## (三) 本公司已開發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如下：

	103.12.31	102.12.31
歐元	\$ 641	—
日圓	—	158,451

## (四)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底預收訂金提供擔保本票分別為 239,601 千元及 254,165 千元。

## (五) 本公司委由銀行承包工程履約保證如下：

	103.12.31	102.12.31
彰化銀行-城東分行	\$ 103,658	115,790

## (六) 本公司為改善生產技術提高產品品質，與以下各公司簽定下列合作契約：

### 1. 日商株式會社日立製作所：

契約期間	技術合作產品	技術報酬費
98.09.30 ~108.09.29 (合約到期自 動延展)	提供電梯、電扶梯之安裝、調整及檢查、保養維修、品質保證、生產技術、提高性能之對策、遠隔監視診斷等技術。	按所售或另外處分之電梯及電扶梯每部支付美金伍拾元，權利金每年總繳一次，應於每年十二月底結算之後四個月內及在本合約期滿後四個月內支付之。
99.06.01 ~104.05.31	高速變頻控制升降機	在合約有效期間內每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分一部支付美金參佰元，權利金每年總繳一次，應於每年十二月底結算之後四個月內及本合約期滿後四個月內支付之。

契約期間	技術合作產品	技術報酬費
101.05.22 ~106.05.21	無機房電梯	簽約後支付技術資料費日幣貳千萬元，日後合約期間每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分一部支付美金參佰元，每年總繳一次，應於每年十二月底結算之後四個月內及本合約期滿後四個月內支付之。
101.05.22 ~106.05.22	大型貨梯	簽約後支付技術資料費日幣壹佰伍拾萬元，日後合約期間每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分一部支付美金參佰元，每年總繳一次，應於每年十二月底結算之後四個月內及本合約期滿後四個月內支付之。

2. 日商新明和工業株式會社：已於民國 102 年 8 月 7 日終止合作契約。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12.31	102.12.31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23,508	247,3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613	26,789
現金及約當現金	1,758,848	1,254,575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101,154	1,090,942
其他應收款	1,827	1,204
存出保證金	41,147	42,502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特別股球證)	11,040	11,040
<u>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787,645	715,738
其他應付款	259,202	235,67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88,513	142,324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41,178	1,372,458
存入保證金	5,073	5,356



## 2. 信用風險

### (1) 信用風險之風險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與應收客戶款項。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本公司已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且現金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應收款項皆於正常收款期間，經評估已提列適當呆帳率，且定期評估備抵呆帳之適足性，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本公司產生銷售收入主要為電梯產品，其客戶以建設業居多，其應收帳款評估係依據個別信用等級簽訂交易條件，於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銷售電梯之應收款項餘額佔總體應收款項餘額分別為97.25%及96.64%。

### (2) 減損損失評估

本公司對上述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評估，考量因素包括經濟環境、歷史之收款行為以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而提列。

應收款項之備抵科目係用於記錄呆帳費用，除非本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在認為款項無法收回之時，逕將備抵沖轉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底之放款及應收款等尚無重大回收性減損。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皆足以支應並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預期不致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故具有流動性風險，惟本公司於投資前已充分考量此風險。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2年	2~5年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315,331	315,331	315,331	—	—
應付帳款	472,314	472,314	472,314	—	—
其他應付款	259,202	259,202	259,202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188,513	188,513	188,513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41,178	1,441,178	—	—	1,441,178
存入保證金	5,073	5,073	—	—	5,073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2年	2~5年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296,589	296,589	296,589	—	—
應付帳款	419,149	419,149	419,149	—	—
其他應付款	235,670	235,670	235,670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142,324	142,324	142,324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72,458	1,372,458	—	—	1,372,458
存入保證金	5,356	5,356	—	2,571	2,785

#### 4.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新台幣/外幣千元

	103. 12. 31				102. 12. 31			
	外	幣	匯	率	台	幣	匯	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8	31.6	893	627	29.755	18,668	
日圓	—	0.2626	—	143,097	0.2819	40,339		
人民幣	163,447	5.067	828,188	91,556	4.894	448,07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66,198	31.6	8,412,399	237,792	29.755	7,070,46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	—	—	—	—	—	

##### (2) 敏感性分析

對於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部位，於考量尚未到期之換匯利合約及換匯交易契約後之淨部位進行風險衡量。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本公司之敏感性分析。1%係為本公司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性分析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等，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1%時，將影響稅前淨利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103年度		102年度	
變動1%之(損)益				
美金	\$	84,133	\$	70,891
日圓		—		403
人民幣		8,282		4,481

#### 5.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

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103年及102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均為0元，主要係本公司之借款利率變動所致，惟截至民國102年底借款業已償還完畢，且103年底未有借款之情事。

## 6. 公允價值

###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公允價值約等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2) 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除詳列於下表者外，本公司認為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103. 12. 31		102. 12. 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放款及應收款：				
存出保證金—球證	\$ 24,000	38,100	24,000	33,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特別股球證	11,040	16,400	11,040	13,200
合計	\$ 35,040	54,500	35,040	46,200

以上個別項目減損已分別提列減損損失。

### (3) 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利率

用以將估計現金流量折現之利率係以報導日政府殖利率曲線加計適當的信用價差為依據，利率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長短期借款	—	1.49%~1.65%

### (4)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合併公司」持有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無第三等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103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股票及基金投資)	\$ 223,508	—	—	223,5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股票)	6,613	—	—	6,613
	<u>\$ 230,121</u>	<u>—</u>	<u>—</u>	<u>230,121</u>
10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股票投資)	\$ 247,324	—	—	247,3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股票)	26,789	—	—	26,789
	<u>\$ 274,113</u>	<u>—</u>	<u>—</u>	<u>274,113</u>

①本集團於民國103年度及102年度皆未有第一等級至第三等級之間轉換。

②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本集團持有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無第三等級。

#### 7. 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係依公司制定之控制制度管理並作定期評估。

#### (二) 財務風險管理

##### 1. 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 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 2. 財務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則由董事長室及集團營運中心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財務風險，評估財務風險之影響，並執行相關規避財務風險之政策。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經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係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等內部控制，致力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皆了解到自身之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董事會係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財務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係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其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財務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係來自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票據及銀行存款。

#### (1) 應收帳款及票據

業務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之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票據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 (2) 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之虞。

###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致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請詳附註九、(三)。

###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投資之每一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投資之每一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包括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日圓及人民幣。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

一般而言，本公司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有美元及新台幣，在此情況下可提供經濟避險效果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

####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可依照國際經濟情勢及市場利率走勢進行評估，而選擇浮動或固定利率，如市場利率走升，一年內短期借款則選擇固定利率。

(3) 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除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4)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國內之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三) 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民國103年及102年度資本報酬率分別為49.21%及41.71%。報導日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負債總額	\$ 4,789,641	4,270,638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758,848	1,254,575
淨負債	\$ 3,030,793	3,016,063
權益總額	\$ 11,678,380	10,254,294
負債權益比率	25.95%	29.41%

截至民國103年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份)：詳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表三。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詳表四。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各項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等有關資訊：詳附註七(二)。

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份)：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一)
本公司	受益憑證－開放式	統一大中華中小基金	非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3,288	—	3,288
	受益憑證－開放式	德盛安聯貨幣市場	”	”	4,072,756	50,097	—	50,097
	受益憑證－開放式	元大寶來得寶貨幣市場	”	”	4,239,048	50,066	—	50,066
	受益憑證－開放式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	”	”	4,494,045	60,056	—	60,056
	受益憑證－開放式	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	”	2,771,542	30,001	—	30,001
	受益憑證－開放式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	1,933,027	30,000	—	30,000
	上市股票	蔚華科技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40,000	6,613	—	6,613
	非上市股票	永冠機電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8,000	2,265	18.50%	2,265
	非上市股票	亞洲日立電梯	”	”	6,760	78,169	10.00%	78,169
	非上市股票	亞太工商聯	”	”	21,090	900	0.03%	900
	非上市股票	力世創業投資	”	”	1,220,290	6,726	6.82%	6,726
	非上市股票	台灣超能源	”	”	11,361,946	—	5.85%	—
	非上市股票	台灣工業銀行	”	”	20,769,539	200,000	0.87%	200,000
	永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股票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129,800	168,893	0.52%
非上市股票		巨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8,750	8,288	4.875%	8,288
非上市股票		大橡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125,000	2,500	0.42%	2,500
非上市股票		台灣超能源	”	”	900,000	—	0.46%	—

- (註一) 1. 有公開市價者，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但開放型基金，其公允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無公開市價者，以原始取得成本扣除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2. 投資含台灣超能源(股)公司，其期末淨值已呈負值，故帳面值為0元，並於103年辦理解散完畢，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清算程序尚在進行中。
3. 力世創業投資(股)公司於民國98年度經評估認列減損損失4,121千元，民國101年度該公司辦理減資，本公司依減資彌補虧損股數調整減少累計減損1,113千元。
4. 以上表達不含大陸投資公司之持股。
5. 上列有價證券於103年12月底，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表二、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一)		應付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永日建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日立建機株式會社	對該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 374,714	42.29%	貨到後 4~6個月	售價約按成本加計11~20%。	貨到後 4~6個月	\$ 132,089	96.64%	—

註一：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者，已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二：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備註欄中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

表三、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項 目	103. 12. 31	102. 12. 31
	資產(負債)	資產(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避險	\$ (12,805)	(13,067)

1. 子公司—永日建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衍生工具合約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永日建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其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2. 永日建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為因應未來外幣需求，避免可能因匯率變動而受公允價值波動之風險，經評估結果該風險可能無法預期，故另簽訂買入遠期外匯買賣合約進行避險。其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被 避 險 項 目	指定之避險工具		
	指定為避險之 衍生工具	公允價值	
		103. 12. 31	102. 12. 31
外幣應付帳款	遠期外匯合約	\$ (12,805)	(13,067)

表四、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美金/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三)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香港永大機電有限公司(原名香港永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間接轉投資永大電梯設備(中國)有限公司(原名上海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註二)	USD 11,100 NTD 296,939 (註一)	USD 11,100 NTD 296,939 (註一)	11,183,510	78.72%	USD 202,575 NTD 6,401,903	USD 45,903 NTD 1,408,190	USD 36,035 NTD 1,104,647	子公司
	薩摩亞尚盈投資有限公司	Level2, Lotema Centre Vaea Street, Apia Samoa.	控股；透過香港永大機電有限公司間接轉投資永大電梯設備(中國)有限公司(原名上海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註二)	USD 33,500 NTD 1,045,647 (註一)	USD 33,500 NTD 1,045,647 (註一)	33,500,000	100.00%	USD 63,623 NTD 2,010,496	USD 9,768 NTD 299,666	USD 9,768 NTD 299,666	子公司
	永彰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復興北路99號9樓	汽車冷暖氣機、機電、半導體等之製造、銷售安裝、售後服務及代理等業務。	156,943	156,943	12,900,000	20.16%	345,937	34,989	6,868	關聯企業
	永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復興北路99號11樓	一般投資業。	180,000	180,000	18,000,000	100.00%	93,317	6,007	682	子公司，子公司取得母公司之股票，依庫藏股方式加以處理。
	永日建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復興北路99號10樓	代理國內、外建設機械之買賣、維修保養。	65,280	65,280	6,528,000	51.00%	184,277	68,784	35,080	子公司
	巨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復興北路99號11樓	鋼捲整平飛剪機組、鋼捲分條機組、變壓器電工鋼定型沖剪線、自動化控制系統整合工程、空調工程及冷凍空調主機。	259,124	259,124	16,168,215	95.11%	97,271	(11,548)	(10,984)	子公司
	元利盛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復興北路99號10樓	SMT/LED/IC封裝/MEMS封裝/觸控精密製程設備研發、製造、行銷與售後服務。	614,666	614,666	7,007,172	41.22%	22,806	10,912	4,498	關聯企業
巨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永嘉投資有限公司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控股；係子公司(巨佑)與立瑞投資有限公司共同投資，其目的係投資「上海立瑞軟件開發有限公司」。	USD 160 NTD 5,609 (註一)	USD 160 NTD 5,609 (註一)	160,000	38.04%	USD 20 NTD 627	—	—	關聯企業
薩摩亞尚盈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永大機電有限公司(原名香港永弘有限公司)	中環太子大廈22樓	間接轉投資永大電梯設備(中國)有限公司(原名上海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註二)	USD 33,297	USD 33,297	3,022,570	21.28%	USD 63,418 NTD 2,004,011	USD 45,903 NTD 1,408,190	USD 9,768 NTD 299,666	子公司

註一：外幣投資以歷史匯率加以折算。

註二：投資公司間接投資大陸資訊請詳表五之揭露。

註三：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業已考量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之影響數。

表五、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九及十)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 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匯出	收回				
永大電梯設備(中國)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電梯、電扶梯及相關配件以及安裝、維修、保養等售後服務 地址：上海市松江區九亭鎮九新公路99號	美金 56,000千元 (折合新台幣 1,566,971千元)	(註一)	美金 5,702千元 (折合新台幣 121,979千元)	—	—	美金 5,702千元 (折合新台幣 121,979千元)	人民幣 280,060千元 (折合新台幣 1,406,603千元)	100.00% (註八)	1,406,603千元 (註五)
天津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電梯、電扶梯及相關配件以及安裝、維修、保養等售後服務 地址：天津市北辰區醫藥醫療器械工業園(永保路3號)	人民幣 200,000千元 (折合新台幣 907,680千元)	(註二)	—	—	—	—	— (註五)	100.00%	— (註五)
天津永大電梯安裝維修有限公司	電梯、電扶梯及相關配件安裝、維修、保養等售後服務 地址：天津市北辰區醫藥醫療器械工業園(永保路3號)	人民幣 3,500千元 (折合新台幣 15,505千元)	(註二)	—	—	—	—	— (註五)	100.00%	— (註五)
上海永大電梯安裝維修有限公司	電梯、電扶梯及相關配件安裝、維修、保養等售後服務 地址：上海市松江區九亭鎮伴亭路599號6-7幢	人民幣 20,000千元 (折合新台幣 95,197千元)	(註二)	—	—	—	—	— (註五)	100.00%	— (註五)
四川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類電梯、電扶梯、停車場升降設備及相關零件製造、銷售、安裝、維修、保養等售後服務 地址：成都市新都區普河路	人民幣 150,000千元 (折合新台幣 727,095千元)	(註二)	—	—	—	—	— (註五)	100.00%	— (註五)
上海吉億電機有限公司	電梯零組件製造及維修 地址：上海市松江區九亭鎮八佰伴路77號	人民幣 109,000千元 (折合新台幣 523,370千元)	(註二) (註三)	— (註七、4)	—	—	—	— (註五)	100.00% (註三)	— (註五)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註十)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七)	本期期末累計 自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註六、七、十)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十一)
永大電梯設備(中國) 有限公司	8,035,583 千元	美金 5,398 千元 及人民幣 100,000 千元 (折合新台幣 673,089 千元)	121,979 千元	293,208 千元	為轉投資事業—香港永大直接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天津永大電梯設備有 限公司	—	—	—	—	為永大電梯(中國)以自有資金直接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天津永大電梯安裝維 修有限公司	—	—	—	—	為天津永大以自有資金直接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上海永大電梯安裝維 修有限公司	—	—	—	—	為永大電梯(中國)以自有資金直接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四川永大電梯設備有 限公司	—	—	—	—	為永大電梯(中國)以自有資金直接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上海吉億電機有限公 司	(註三)	人民幣 86,963 千元 (折合新台幣 417,562 千元)	—	—	為永大電梯(中國)以自有資金直接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7,007,028  
千元

註一、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投資方式係由大陸孫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三、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永欣投資」再轉投資大陸「上海吉億」，原持股為 100%；民國 99 年下半年度及 100 年年度「上海吉億」分別辦理現金增資各為美金 250 萬元，「永欣投資-BVI」均放棄認購，由孫公司「永大電梯(中國)」以自有資金投資，投資總額共計美金 500 萬元，「永大電梯(中國)」持股比例由民國 99 年底之 20% 增加為 33.33%，截至民國 102 年 6 月底止，「永欣投資-BVI」持股比例為 66.67%，母公司持股仍為 100%。民國 102 年第 3 季「永欣投資」出售「上海吉億」全數之股權予「永大電梯(中國)」，出售價款計人民幣 89,780 千元，「永大電梯(中國)」持股比例由 33.33% 增加為 100%，母公司持股仍為 100%。

註四、1. 「成都永大」已於民國 103 年第 4 季與「四川永大」合併註銷，截至查核報告日(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已完成註銷。

2. 子公司「巨佑自動化」透過第三地區與非關係人「薩摩亞立瑞有限公司」共同投資設立公司「薩摩亞永嘉投資有限公司」再轉投資大陸之公司「上海立瑞軟件開發有限公司」，於民國 103 年第 2 季辦理清算，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清算程序尚在進行中，爰不再揭露其相關大陸投資資訊。

註五、投資損益認列基礎，採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另孫公司「永大電梯(中國)」認列投資利益含其出資轉投資曾孫公司「天津永大」、「上永安裝維修」、「上海吉億」、「越南永大」及曾孫公司「天津永大」出資轉投資之「天永安裝維修」之損益。「四川永大」本期尚在籌備中，故無當期損益。

註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投資(或出售)文號：

申請單位	核	准	文	號
永大	1. 經投審(82)秘字第 07681 號(投資)			
	2. 經投審(84)二字第 83025276 號(投資)			
	3. 經投審(85)二字第 85000439 號(出售)			
	4. 經投審(85)二字第 85018540 號(投資)			
	5. 以「永欣投資-BVI」間接投資「邦騰有限公司」經投審(92)二字第 091046581 號(投資)			
	6. 經投審二字第 091051651 號(「永大電梯(中國)」盈轉)			
	7. 以「永欣投資-BVI」間接投資「邦騰有限公司」於 94 年 4 月 26 日撤銷投資經投審(94)二字第 094011337 號(撤資)			
	8. 以「永欣投資-BVI」間接投資「上海吉億」經投審(94)二字第 094027294 號(投資)			
	9. 以「永欣投資-BVI」間接投資之原「上海吉億科技有限公司」名稱變更為「上海永大吉億電機有限公司」，經投審二字第 09500045010 號(更名)			
	10. 以「永欣投資-BVI」間接投資「上海吉億」經投審(95)二字第 09500045020 號(投資)			
	11. 以「永欣投資-BVI」間接投資「上海吉億」經投審(96)二字第 09600332290 號(投資)			
	12. 經投審二字第 09600400340 號(「永大電梯(中國)」盈轉)			
	13. 97. 2. 20 經投審(97)二字第 09600458070 號(投資)			
	14. 102. 11. 4 經審二字第 10200413860 號(「永欣投資-BVI」出售「上海吉億」)			
巨佑	經投審(90)二字第 090031147 號(投資)			
尚盈	97. 2. 20 經投審(97)二字第 09600458070 號(投資)			

註七、1.「永大電梯(中國)」於民國 91 年度股東會決議盈餘轉增資美金 5,000,000 元，已向投審會報備並經投審二字第 091051651 號核准在案。

2.「永大電梯(中國)」於民國 96 年度股東會決議盈餘轉增資美金 36,000,000 元，已向投審會報備並經投審二字第 09600400340 號核准在案。

3.「永大電梯(中國)」依當地「外商所得稅法」相關規定，外商投資企業因增資予以再投資可辦理退稅，民國 97 年度經由當地稅務機關批准，取得退稅款計人民幣 37,120,817.38 元(折合美金 5,419,166 元)，並全數退還給「香港永大」(原名香港永弘有限公司)，另「香港永大」於民國 97 年度分派予本公司計美金 5,398,310.40 元(折合新台幣 171,229 千元)。

4.「永欣投資」於民國 102 年第 3 季出售對「上海吉億」66.67%之持股予「永大電梯(中國)」，並將出售價款人民幣 89,780 千元(含預付稅款人民幣 2,817 千元)於民國 102 年 9 月底匯回「本公司」(由「永欣投資」辦理清算)，已結清該案投資。

5.「永大電梯(中國)」於民國 103 年度發放現金股利計人民幣 100,000,000 元(折合新台幣 501,860 千元)。

註八、本公司透過「香港永大」對「永大電梯(中國)」原持股比例為 74%，於民國 97 年度股權變更後與子公司「尚盈投資-Samoa」合計持股比例為 100%。

註九、1.「天津永大」於民國 102 年 3 月辦理現金增資計人民幣 50,000 千元，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底止實收股本計人民幣 200,000 千元，由「永大電梯(中國)」100%持股。

2.「永大電梯(中國)」於轉投資「四川永大」民國 102 年 6 月 28 日設立，原註冊及實收資本額均為人民幣 150,000 千元。

註十、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成交匯率加以換算；核准投資金額係以原始投資時匯率加以換算。

註十一、依據經濟部經(97)投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規定之限額計算。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本公司編製之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應收票據及應收關係人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四
應收帳款及應收關係人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六
預付款項明細表				明細表七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六)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之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十九)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九
應付帳款及應付關係人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六(十三)及明細表十一
預收款項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六(十九)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十四之一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之二~十四之三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十七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附註六(十八)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十二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103年12月31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總 公 司	\$ 26
	大樓系統分公司	1,000
	桃 園 廠	885
	台中分公司	1,000
	台南分公司	300
	高雄分公司	1,000
	桃園分公司	1,000
	合 計	<u>5,211</u>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美金 24,937.08元，匯率按 31.6000元	788
	人民幣 2,279,745.76元，匯率按 5.0670元	11,551
	其 他	304,621
	小 計	<u>316,960</u>
支票存款		97,357
定期存款		
	人民幣 160,000,000.00元，匯率按 5.0670元	810,720
	其 他	528,600
	小 計	<u>1,339,320</u>
	銀行存款合計	<u>1,753,637</u>
合 計		<u>\$ 1,758,848</u>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103年12月31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商品名稱	摘要	股數或單位數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單價(元)	總額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統一大中華中小基金	受益憑證	300,000 單位	\$ 10	\$ 3,000	—	\$ 3,002	\$ 10.96	\$ 3,288
德盛安聯貨幣市場	受益憑證	4,072,756 單位	10	40,728	—	50,000	12.3004	50,097
元大寶來得寶貨幣市場	受益憑證	4,239,048 單位	10	42,390	—	50,000	11.8109	50,066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	受益憑證	4,494,045 單位	10	44,940	—	60,000	13.3634	60,056
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受益憑證	2,771,542 單位	10	27,715	—	30,000	10.8246	30,001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受益憑證	1,933,027 單位	10	19,330	—	30,000	15.5199	30,000
				<u>\$ 178,103</u>		<u>\$ 223,002</u>		<u>\$ 223,508</u>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103年12月31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金融商品名稱</u>	<u>摘要</u>	<u>股 或 單 位 數</u>	<u>面值(元)</u>	<u>總 額</u>	<u>利率</u>	<u>取得成本</u>	<u>公 允 價 值</u>	
							<u>單價(元)</u>	<u>總 額</u>
3055 蔚華科技	股 票	340,000 股	10	<u>\$ 3,400</u>	—	<u>\$ 6,965</u>	19.45	<u>\$ 6,613</u>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應收關係人票據明細表  
 民國103年12月31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元利盛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 1,168	
非關係人			
北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11,302	
其 他	貨 款	199,284	每筆金額在5%以下
小 計		210,586	
減：備抵呆帳		(2,118)	應收票據提列1%之呆帳
應收票據淨額		\$ 209,636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及應收關係人帳款明細表

民國103年12月31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貨	款	\$	922		
				貨	款		220		
				貨	款		589		
				貨	款		3		
				貨	款		3		
				小 計			<u>1,737</u>		
一般客戶：									
				貨	款		40,339		
				貨	款		11,274		
				貨	款		12,485		
				貨	款		28,433		
			其 他	貨	款		<u>828,513</u>	每筆金額在5%以下	
				小 計			921,044		
				減：備抵呆帳			<u>(31,263)</u>	依收回可能性加以評估分別提列呆帳	
				應收帳款淨額		\$	<u><u>891,518</u></u>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103年12月31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備	註
在製品										
電梯		\$	1,039,095	}	\$	1,105,328				1. 在製品及在裝工程皆以合約價為淨變現價值；材料以重置成本為淨變現價值。
在裝工程			85,853							
材料										
電梯			221,492			207,904				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係部分在製品及在裝工程電梯虧損合約評估提列損失及電梯保養材料(PC板)逾庫齡評估提列損失。
小計			1,346,440		\$	1,313,232				
在途存貨			1,514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2,843)							
合計		\$	1,315,111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103年12月31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貨款					
	預付貨款—國外	主要為T/T之預付購料款項		\$	11,369
	預付貨款—國內	主要為電梯工程所預付之購料款項			791
	預付費用	預付保險及租金等費用			<u>4,789</u>
合	計			\$	<u><u>16,949</u></u>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		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質押情形	備註	
香港永大機電有限公司	11,183,510股	\$ 5,358,699	-	\$1,043,204	-	-	11,183,510股	78.72%	\$ 6,401,903	-	\$ 6,419,252	無	(註一)(註二)	
永彰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12,900,000股	330,970	-	14,967	-	-	12,900,000股	20.16%	345,937	22.50	290,250	無	"	
永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股	87,310	-	6,007	-	-	18,000,000股	100.00%	93,317	-	262,210	無	"	
永日建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6,528,000股	163,859	-	20,418	-	-	6,528,000股	51.00%	184,277	-	184,277	無	"	
巨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168,215股	108,220	-	-	-	(10,949)	16,168,215股	95.11%	97,271	-	97,271	無	"	
元利盛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7,007,172股	18,570	-	4,236	-	-	7,007,172股	41.22%	22,806	-	27,373	無	"	
薩摩亞尚盈投資有限公司	33,500,000股	1,711,762	-	298,734	-	-	33,500,000股	100.00%	2,010,496	-	2,010,496	無	"	
合計		<u>\$ 7,779,390</u>		<u>\$1,387,566</u>		<u>\$ (10,949)</u>			<u>\$ 9,156,007</u>		<u>\$ 9,291,129</u>			

(註一) 本期增加或減少數含本期增加及減少投資金額及依審定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累積影響數等，明細列示如下：

	本期投資(損)益	累積換算	資本公積-	確定福利計劃		合計
		調整數	長期投資	現金股利	精算損失	
香港永大	\$ 1,104,647	\$ 332,175		\$ (395,064)		\$ 1,446
永彰	6,868	10,816		(2,580)	\$ (137)	14,967
永鈞	682		\$ 5,325			6,007
永日	35,080			(14,662)		20,418
巨佑	(10,984)	35				(10,949)
元利盛	4,498	(189)			(73)	4,236
尚盈	299,666	105,864	-	(106,796)		298,734
合計	<u>\$ 1,440,457</u>	<u>\$ 448,701</u>	<u>\$ 5,325</u>	<u>\$ (519,102)</u>	<u>\$ (210)</u>	<u>\$ 1,446</u>

(註二)：採權益法之期末餘額與該公司市價或股權淨值差額，包括上市公司以收盤價表達、屬順逆流銷貨沖銷內部利潤及庫藏股之會計處理之差異。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明細表八之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 數	帳面價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帳面價值		
永冠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148,000股	\$ 2,265	-	-	-	-	148,000股	\$ 2,265	無	
亞洲日立電梯工程公司	6,760股	78,169	-	-	-	-	6,760股	78,169	無	
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	21,090股	900	-	-	-	-	21,090股	900	無	
力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20,290股	9,734	-	-	-	-	1,220,290股	9,734	無	(註一)
台灣超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361,946股	-	-	-	-	-	11,361,946股	-	無	(註二)
台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769,539股	200,000	-	-	-	-	20,769,539股	200,000	無	
小 計		291,068		-		-		291,068		
減：累計減損		(3,008)		-		-		(3,008)		(註一)
合 計		\$ 288,060		-		-		\$ 288,060		

(註一)：力世創業投資(股)公司於民國98年度經評估認列減損損失4,121千元，民國101年度該公司辦理減資，本公司依減資彌補虧損股數調整減少累計減損1,113千元。

(註二)：台灣超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淨值已呈負值故帳面價值為0元。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103年12月31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金山總晟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 6,037	
慶得祥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4,034	
其 他		485	每筆金額在5%以下
小 計		10,556	
其他應付票據	年終獎金	304,775	已於民國104年1月支付
合 計		\$ 315,331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及應付關係人帳款明細表  
民國103年12月31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貨	款	\$	29,584		
				貨	款		4,228		
				貨	款		2,242		
							<u>36,054</u>		
非關係人：									
				貨	款		20,595		
				貨	款		19,816		
				貨	款		18,166		
				貨	款		17,759		
				貨	款		11,960		
				貨	款		9,952		
				貨	款		9,795		
				貨	款		8,264		
				貨	款		8,174		
				貨	款		7,990		
				其 他			<u>303,789</u>		每筆金額在5%以下
				小 計			<u>436,260</u>		
				合 計			<u>\$ 472,314</u>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103年12月31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資及獎金	主要於民國104年1月支付部份員工獎金	\$ 59,407
技術報酬金	依合約之約定估計	1,820
退 休 金	次月及次次月繳存勞保局及台灣銀行	5,342
加 班 費	已於民國104年1月支付	4,526
保 險 費	已於民國104年1月支付	21,493
應納營業稅	已於民國104年1月支付	29,908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估列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66,327
股 息	股東尚未領取之股東股息	1,289
短期員工福利		35,713
其 他		33,377
合 計		<u>\$ 259,202</u>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預收款項明細表

民國103年12月31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日商華大成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 89,558	
盛傑營造有限公司	貨 款	57,410	
齊裕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32,311	
北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31,068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23,529	
亞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19,556	
谷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18,449	
合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17,586	
文生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16,852	
互助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16,350	
其 他	貨 款	<u>1,655,585</u>	每筆金額在5%以下
小 計		1,978,254	
萬國人力仲介等	租 金	<u>1,005</u>	
合 計		<u><u>\$ 1,979,259</u></u>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銷貨數量 (台)	金 額
銷貨收入總額		
電 梯	3,187台	\$ 2,959,389
減：銷貨折讓		<u>(6,152)</u>
銷貨收入淨額		<u>2,953,237</u>
保養收入總額		2,116,598
減：保養折讓		<u>(2,684)</u>
保養收入淨額		<u>2,113,914</u>
租金收入		<u>30,437</u>
合 計		<u>\$ 5,097,588</u>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銷貨成本			
	電 梯	\$	2,643,981
保養成本			1,050,301
租金成本			6,774
合 計		\$	<u>3,701,056</u>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明細表十四之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計	合
		計	計
本期耗用原料			
期初原料		\$ 279,314	
加：本期進料		1,645,172	
加：轉材料盤盈		273	
減：期末存料		(223,006)	
			\$ 1,701,753
直接人工			57,813
製造費用(含按裝費用)			887,593
製造成本合計			2,647,159
加：期初在製品盤存(含在裝工程)			953,630
加：相關成本及費用轉入			281,480
減：相關成本及費用轉出			(104,825)
減：期末在製品盤存(含在裝工程)			(1,124,948)
製成品成本合計			2,652,496
產銷成本減項			(8,515)
銷貨成本合計			2,643,981
保養成本			1,050,301
租金成本			6,774
營業成本總計			\$ 3,701,056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明細表十四之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	資	支	出
退	休	(職)	金
租	金	支	出
文	具	用	品
旅			費
運			費
修	繕		費
水	電		費
保	險		費
交	際		費
折			舊
伙	食		費
職	工	福	利
教	育	訓	費
物			料
書	報	雜	誌
什	項	購	置
勞		務	費
加		班	費
交		通	費
燃		料	費
服		務	費
什			支
專	案	開	發
小			計
			\$ 205,290
按	裝	費	用
合			計
			\$ 682,303
			\$ 887,593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按裝)費用明細表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明細表十四之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	資	支	出
退	休	(職)	金
租	金	支	出
文	具	用	品
旅			費
運			費
郵	電		費
修	繕		費
水	電		費
廣	告		費
保	險		費
交	際		費
稅			捐
折			舊
伙	食		費
教	訓	練	費
物			料
交	通		費
燃	料		費
書		雜	誌
什	報	購	置
勞	項		費
加		務	費
卸		班	費
協		貨	費
醫		檢	費
外		藥	費
什	包	工	程
合			支
			計
			\$
			682,303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	資	支	出	\$	48,404
交		際	費		2,761
廣		告	費		511
出	口	費	用		1,735
技	術	報	酬		1,560
合			計	\$	54,971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	資	支	出
退			金
租	金	支	出
文	具	用	品
旅			費
運			費
郵			費
修	電		費
廣	繕		費
水	告	斯	費
保	瓦		費
交	險		費
捐	際		贈
稅			捐
折			舊
伙	食		費
職		福	利
教	工		費
加	育	訓	費
交		班	費
燃		通	費
書	報	料	費
什	項	雜	費
勞			置
醫		購	費
什			費
合		務	支
		藥	
			計
			\$
			408,902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	資	出	90,658
退	休	金	3,771
租	金	出	266
文	具	品	172
旅		費	978
運		費	1
修	繕	費	1,090
保	險	費	7,598
折		舊	373
伙	食	費	1,152
教	育	訓	571
書	報	雜	24
什	項	購	1,799
勞	務	置	48
加	班	費	6,099
交	通	費	58
燃	料	費	889
專	案	開	5,622
什		發	522
合		支	522
		計	121,693
			\$ 121,693